

合水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文件

合市监发〔2025〕20号

合水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关于2024年省级市场监管专项资金绩效 自评报告

为提高绩效管理水平和提升财政资金配置效率和使用效益，加快建成全方位、全过程、全覆盖的预算绩效管理体系。我单位按照《甘肃省省级预算绩效管理办法》《甘肃省省级项目支出绩效单位自评工作规程》（甘财绩〔2020〕5号）等有关规定，开展了2024年度市场监管经费项目预算执行情况绩效自评工作，现将2024年度市场监管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报告如下：

一、绩效目标分解下达情况



CS 扫描全能王

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

2024 年，省市场监管局下达我县市场监管专项资金共计 10 万元（甘财行〔2023〕44 号），全年支出 0.69 万元，预算资金严格按照计划执行，预算执行率为 6.9%。

二、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

较好的完成了全年市场监管工作，维持市场秩序稳定，让全县人民吃的放心，买的放心，用的放心；

完成了年度市场监管领域企业注册、食品经营、食品生产、药品经营等方面行政许可工作，以及食品、药品等领域安全监督管理工作；

对商品和服务价格、行政事业性收费、中介机构、行业商业协会价格行为等进行了逐项监督检查，维护消费者和经营者的合法权益；

完成了年度食品药品（包含医疗器械和化妆品）、产品质量、特种设备、计量等领域的监督抽检；

进一步完善市场准入制度，精简行政审批事项，全面实施流程再造，激发市场活力，市场主体数量显著增加；食品、药品（包含化妆品、医疗器械）、特种设备、工业产品质量安全水平进一步提升。

三、各项指标完成情况分析

1. 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

数量指标方面：进行计量检验检测 1650 个，食品安全监管



抽检完成 485 批次，食品快检 4980 批次，“互联网+明厨亮灶”500 户，特种设备检验检测 7500 户次，办理行政审批业务 5800 件，案卷评查数 26 个，检查食品经营单位 2200 户，综合行政执法 3600 人次，组织培训 1062 人次。

质量指标方面：不合格产品安全投诉举报处置率 100%，食品生产经营主体智慧监管平台接入率 85%，抽检食品种类覆盖率 95%，各类投诉举报事件办结率 100%，计量抽样检定检测准确率 100%，计量强检校准覆盖率 100%，检验检测报告准确率 100%，检验任务抽样准确率 95%。

时效指标方面：及时完成抽检任务、各类投诉举报事件、计量抽检任务、计量检定、市场主体登记、专项监督检查等各项业务。

2. 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

社会效益指标方面：为消费者权益提高有力保障，降低食品安全风险，提高维护市场秩序能力，提升了计量监督管理及检验检测队伍素质水平，提高了市场监管能力，辖区内未发生重大食品安全监管责任事故。

3. 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

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方面：服务对象满意度 95%，社会公众满意度 95%。

四、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及下一步改进措施



根据 2024 年市场监管资金转移支付绩效自评情况分析，该专项资金执行率为 6.9%，存在执行率严重偏低的问题，原因为财政资金紧张，后续将持续拨付。其他各项绩效指标全年完成值均已达到绩效目标要求，未出现偏离绩效目标情况。

五、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

根据专项绩效评定指标对各项目量化评价，将项目支出后的实际情况、实际支出与项目申报的绩效目标进行对比分析自评得分 97 分，绩效自评结果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，予以公开。



合水县市场监督管理局

2025 年 3 月 21 日印发



附件

合水县市场监管局市场监督管理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

(2024年度)				
(项目)名称	2024年市场监督管理专项资金			
中央主管部门	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			
地方主管部门	甘肃省市场监督管理局	资金使用单位	合水县市场监督管理局	
资金下达文号		甘财行[2023]44号		
资金投入情况 (万元)		全年预算数(A)	全年执行数(B)	预算执行率 (B/AX100%)
	年度资金总额:	10	0.69	6.90%
	其中:中央财政资金			
	地方财政资金	10	0.69	6.90%
	其他资金			
资金管理情况			情况说明	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
	分配科学性	资金分配科学合理		
	下达及时性	资金下达及时		
	拨付合规性	资金拨付流程符合规范		
	使用规范性	资金使用符合规范		
	执行准确性	执行准确合理		
	预算绩效管理情况	预算绩效管理良好运行		
	支出责任履行情况	支出责任履行情况良好		
总体目标完成情况	总体目标		全年实际完成情况	
	目标1: 完成市场监管工作, 确定市场秩序稳定, 让全县人民吃的放心, 买的放心, 用的放心; 目标2: 实施市场监管领域企业注册、食品经营、食品生产、药品经营等方面行政许可; 食品、药品等领域安全监督管理; 目标3: 对商品和服务价格、行政事业性收费、中介机构、行业商业协会价格行为等逐项监督检查, 维护消费者和经营者的合法权益; 目标4: 完成食品药品(包含医疗器械和化妆品)、产品质量、特种设备、计量等领域的监督抽检; 目标5: 进一步完善市场准入制度, 精简行政审批事项, 全面实施流程再造, 激发市场活力, 市场主体数量显著增加; 食品、药品(包含化妆品、医疗器械)、特种设备、工业产品质量安全水平进一步提升。		1. 较好的完成了全年市场监管工作, 维持市场秩序稳定, 让全县人民吃的放心, 买的放心, 用的放心; 2. 完成了年度市场监管领域企业注册、食品经营、食品生产、药品经营等方面行政许可工作, 以及食品、药品等领域安全监督管理工作; 3. 对商品和服务价格、行政事业性收费、中介机构、行业商业协会价格行为等进行了逐项监督检查, 维护消费者和经营者的合法权益; 4. 完成了年度食品药品(包含医疗器械和化妆品)、产品质量、特种设备、计量等领域的监督抽检; 5. 进一步完善市场准入制度, 精简行政审批事项, 全面实施流程再造, 激发市场活力, 市场主体数量显著增加; 食品、药品(包含化妆品、医疗器械)、特种设备、工业产品质量安全水平进一步提升。	



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值	全年实际完	分值（权	指标得分	未完成原因和改进
绩效指标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计量检验检测数量	≥1600个	1650个	2	2	
			食品安全监管抽检批次	≥480批次	485批次	4	4	
			食品快检批次	≥4400批次	4980批次	4	4	
			“互联网+明厨亮灶”户数量	≥500户	500户	3	3	
			特种设备检验检测批次	≥7500户次	7500户	3	3	
			办理行政审批业务	≥5800件	5800件	3	3	
			案卷评查数	=25	26	3	3	
			检查食品经营单位数量	≥2000户次	2200户	4	4	
			综合行政执法人次	≥3500人次	3600人	4	3	
			组织培训人次	≥1000人次	1062人	2	2	
		质量指标	不合格产品安全投诉举报处置率	=100%	100%	2	2	
			食品生产经营主体智慧监管平台接	≥85%	85%	2	2	
			抽检食品种类覆盖率	≥90%	95%	3	3	
			各类投诉举报事件办结率	=100%	100%	3	3	
			计量抽样检定检测准确率	=100%	100%	3	3	
			计量强检校准覆盖率	=100%	100%	4	3	
			检验检测报告准确率	=100%	100%	3	3	
			检验任务抽样准确率	≥90%	95%	3	3	
		时效指标	抽检任务完成及时性	及时	及时	3	3	
			各类投诉举报事件处理及时性	及时	及时	2	2	
			计量抽检任务完成及时性	及时	及时	4	4	
			计量检定及时性	及时	及时	3	3	
			市场主体登记及时性	及时	及时	4	4	
			专项监督检查开展及时性	及时	及时	4	4	
	效益指标	社会效益指标	保障消费者权益	显著	显著	3	3	
			降低食品安全风险	有效	有效	3	3	
			提高维护市场秩序能力	有效	有效	2	2	
提升计量监督管理水平			有效	有效	3	3		
提升检验检测队伍素质水平			有效	有效	2	2		
提升市场监管能力			有效提升	有效提升	2	2		
辖区内因食品抽检引发的重大食品			=0次	0次	3	3		
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	服务对象满意度	≥90%	95%	3	3		
		社会公众满意度	≥90%	95%	4	3		
总分						100	97	
说明	无							

注:

1. 资金使用单位按项目绩效目标填报, 主管部门汇总对技区域绩效目标填报。
2. 其他资金包括与中央财政资金、地方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、社会资金, 以及以前年度的结
3. 全年执行数是指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要求所形成的实际支出。

